##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收到立信中联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立信中联作为公司聘任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原指派李春华女士、魏新宇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李春华女士工作安排及保持独立性定期轮换,为了更好地保持审计独立性,立信中联安排薛淳琦先生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财务报告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薛淳琦先生、魏新宇先生。

##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 薛淳琦先生, 合伙人, 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薛淳 琦先生近三年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复核工作。

薛淳琦先生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 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 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无不良诚信记录。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 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7日